附件4

**企业承诺书**

（建筑业）

本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现申请 资质延续，我承诺：

企业资产满足本次申请资质事项延续标准要求。

企业主要人员满足本次申请资质事项延续标准要求。

本企业此次填报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表》及承诺的全部数据、内容是真实的。本企业依法与申报的技术负责人及专业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间，并缴纳了社保，且上述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本企业申请前一年内不存在《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所列违法行为，同样我在此所做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我知道隐瞒有关真实情况和填报虚假材料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此次资质申请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本企业及本人愿接受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因本企业弄虚作假骗取资质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本企业自行承担。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企业承诺书**

（工程勘察、设计）

本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现申请 资质延续，我承诺：

1、资历和信誉满足本次申请资质事项延续标准要求。

2、技术条件满足本次申请资质事项延续标准要求。

3、技术装备及管理水平满足本次申请资质事项延续标准要求。

4、本企业此次填报的《工程设计企业资质申请表》、《工程勘察企业资质申请表》及承诺的全部数据、内容是真实的。本企业依法与申报的技术负责人及主要专业技术人员（注册、非注册）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缴纳了社保，且上述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同样我在此所做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我知道虚假的声明与资料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此次资质申请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本企业愿接受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企业承诺书**

（工程监理）

本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现申请 资质延续，我承诺：

1.企业技术负责人为注册监理师，并具有10年以上从事工程建设工作的经历。

2.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者其它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合计不少于15人次；其中，相应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不少于《专业资质注册监理工程师人数配备表》中要求配备的人数，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少于1人。

3. 企业具有完善的组织结构和质量管理体系，有健全的技术、档案等管理制度。

4.企业具有必要的工程试验检测设备。

5.申请工程监理资质之日前一年内没有《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十六条禁止的行为。

6.申请工程监理资质之日前一年内没有因本企业监理责任造成重大质量事故。

7.申请工程监理资质之日前一年内没有因本企业监理责任发生较大以上质量安全事故或者发生两起以上一般质量安全事故。

8.本企业此次填报的《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及承诺的全部数据、内容是真实的。本企业依法与申报的技术负责人及专业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缴纳了社保，且上述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同样我在此所做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我知道提供虚假的声明与资料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此次资质申报的资料如有虚假，本企业愿接受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的处罚。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